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9-031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债券代码：143016	债券简称：17 智慧 01	

##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京航安股权解除质押并办理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控股集团”或“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确定以72,800万元收购远东控股集团持有的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航安”）49%股权。同时，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利润补偿协议》，2018年度至2020年度京航安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4,300万元、17,160万元、20,59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进一步收购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2）。

2019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收购股权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1）（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组织相关各方核实相关情况，并及时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向控股股东收购股权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8），对于京航安49%股权转让事宜，远东控股集团承诺将在2月底前完成相应审批、放款，并完成京航安49%股权解除质押。

2019年2月2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平谷分局出具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京航安49%股权的质押状态已解除。同时，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平谷分局出具了《准予设立（变更、注销、撤销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作出准予变更登记（备案）的决定，京航安49%股权已完成过户。京航安将根据

有关规定于近期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